

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气瓶业务资产整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近年来，受国际油价下降等因素影响，天然气气瓶产业市场需求持续疲软，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材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之全资子公司中材科技（苏州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州有限”）出现连年亏损，经营形势严峻。公司决定对苏州有限进行资产整合，将生产制造中心向低成本地区转移，收缩部分产能，降低后续经营成本，同时，筹划处置闲置资产，力争减少亏损。整合方案如下：

1、苏州有限将经营性资产 7,968.29 万元及负债 938.66 万元依据专项审计结果转让给苏州有限之全资子公司中材科技（成都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成都有限”），由成都有限承接并持续运营 CNG 气瓶有关业务。

2、由苏州有限将所持成都有限 100% 股权以经审计净资产值 4,975.04 万元转让给中材科技；将所持中材科技（苏州）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技术研究院”）20% 股权以经审计净资产值 650.24 万元转让给中材科技；将所持中材科技（九江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九江有限”）100% 股权以经审计净资产值 3,004.48 万元转让给技术研究院；将所持中材科技（南通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通有限”）70% 股权以 1 元（经审计净资产为负）转让给技术研究院；将所持中材科技（苏州工业园区）进出口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进出口公司”）100% 股权以审计净资产值 1,103.25 万元转让给技术研究院。

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，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，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苏州有限资产整合的议案》。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交易各方基本情况

1、苏州有限

企业名称：中材科技（苏州）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苏州工业园区长阳街 68 号

法定代表人：张宏

注册资金：18,000 万元

股东情况：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% 出资

主要业务：CNG、LNG、SCBA 及工业气瓶的研发、制造与销售。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苏州有限总资产 103,372.55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合计 26,726.83 万元；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39,889.75 万元，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-13,836.37 万元。

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，苏州有限本年度累计实现营业总收入 22,317.43 万元，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-16,873.02 万元（上述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2、中材科技

企业名称：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江苏省南京市江宁科学园彤天路 99 号

法定代表人：薛忠民

注册资金：80679.0185 万元

主要业务：玻璃纤维及其制品、玻纤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、生产及销售。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中材科技总资产 799,750.76 万元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2,882.20 万元；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582,758.62 万元，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0,030.26 万元。

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，中材科技本年度累计实现营业总收入 623,516.71 万元，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3,866.90 万元（上述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3、技术研究院

企业名称：中材科技（苏州）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苏州工业园区长阳街 68 号

法定代表人：朱建勋

注册资金：2,600 万元

股东情况：中材科技出资 80%，苏州有限出资 20%

主要业务：玻纤复合材料制品的技术研发；股权投资及管理。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技术研究院总资产 3,250.95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合计 3,251.19 万元；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0 元，净利润-14.53 万元。

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，技术研究院本年度累计实现营业总收入 0 元，净利润-7.08 万元（上述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1、交易标的名称

本次交易的标的为苏州有限持有的成都有限 100% 股权、技术研究院 20% 股权、九江有限 100% 股权、南通有限 70% 股权、进出口公司 100%；苏州有限所有的部分经营性资产及负债。

2、交易标的及标的公司基本情况

（1）成都有限

企业名称：中材科技（成都）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成都市新津工业园新材料产业功能区新材 18 路

法定代表人：张宏

注册资金：10,000 万元

股东情况：苏州有限 100% 出资

主要业务：CNG 气瓶的制造及销售。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成都有限总资产 36,217.45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合计 4,975.04 万元；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5,721.63 万元，净利润-3,992.91 万元。

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，成都有限本年度累计实现营业总收入 7,543.45 万元，净利润-7,750.62 万元（上述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（2）九江有限

企业名称：中材科技（九江）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江西省瑞昌市人民北路 138 号

法定代表人：张宏

注册资金：5,000 万元

股东情况：苏州有限 100% 出资

主要业务：工业气瓶的制造及销售。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九江有限总资产 9,145.53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合计 3,004.48 万元；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,210.54 万元，净利润-227.47 万元。

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，九江有限本年度累计实现营业总收入 6,333.87 万元，净利润-176.15 万元（上述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（3）南通有限

企业名称：中材科技（南通）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海安县白甸镇文化路 8 号

法定代表人：张宏

注册资金：967 万元

股东情况：苏州有限出资 70%，南通华工机械有限公司出资 30%

主要业务：冷拔无缝钢管的制造及销售。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南通有限总资产 1,037.10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合计-608.96 万元；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2,519.79 万元，净利润-1,667.79 万元。

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，南通有限本年度累计实现营业总收入 178.24 万元，净利润-78.25 万元（上述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南通有限已于 2015 年 10 月起关停，目前已启动清算注销程序。

（4）进出口公司

企业名称：中材科技（苏州工业园区）进出口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苏州工业园区长阳街 68 号

法定代表人：张宏

注册资金：1,000 万元

股东情况：苏州有限 100% 出资

主要业务：复合气瓶等产品的进出口业务。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进出口公司总资产 1,105.27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合计 1,103.25 万元；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214.86

万元，净利润-96.64 万元。

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，进出口公司本年度累计实现营业总收入 0 元，净利润 14.61 万元（上述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进出口公司已启动清算注销程序。

（5）经营性资产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，本次整合涉及的经营性资产账面值合计 7,968.29 万元，具体分类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科目	库存	固定资产	无形资产	应收账款	预付账款	合计
金额	2,015.59	1,242.33	174.67	4,449.02	86.68	7,968.29

本次整合涉及的经营性负债为 938.66 万元，全部为应付账款。

本次交易涉及的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、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、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、诉讼或仲裁事项、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。

四、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

1、交易方案

（1）苏州有限将经营性资产 7,968.29 万元及负债 938.66 万元（经债权人同意后）依据专项审计结果转让给苏州有限之全资子公司成都有限。

（2）苏州有限将所持成都有限 100% 股权以经审计净资产值 4,975.04 万元转让给中材科技；将所持技术研究院 20% 股权以经审计净资产值 650.24 万元转让给中材科技；将所持九江有限 100% 股权以经审计净资产值 3,004.48 万元转让给技术研究院；将所持南通有限 70% 股权以 1 元转让给技术研究院；将所持进出口公司 100% 股权以审计净资产值 1,103.25 万元转让给技术研究院。

2、定价依据

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本次股权交易标的进行了审计。本次交易中，成都有限 100% 股权、技术研究院 20% 股权、九江有限 100% 股权、进出口公司 100% 股权的交易价格均为其经审计净资产值。

南通有限经审计净资产为负，本次交易南通有限 70% 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1 元。南通有限股东南通化工机械有限公司放弃优先受让权，同意苏州有限将其所持南通有限 70% 股权转让给技术研究院。

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以 2016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本次整合相关经营性

资产及负债进行了审计，交易价格为经审计账面值。

2、资金来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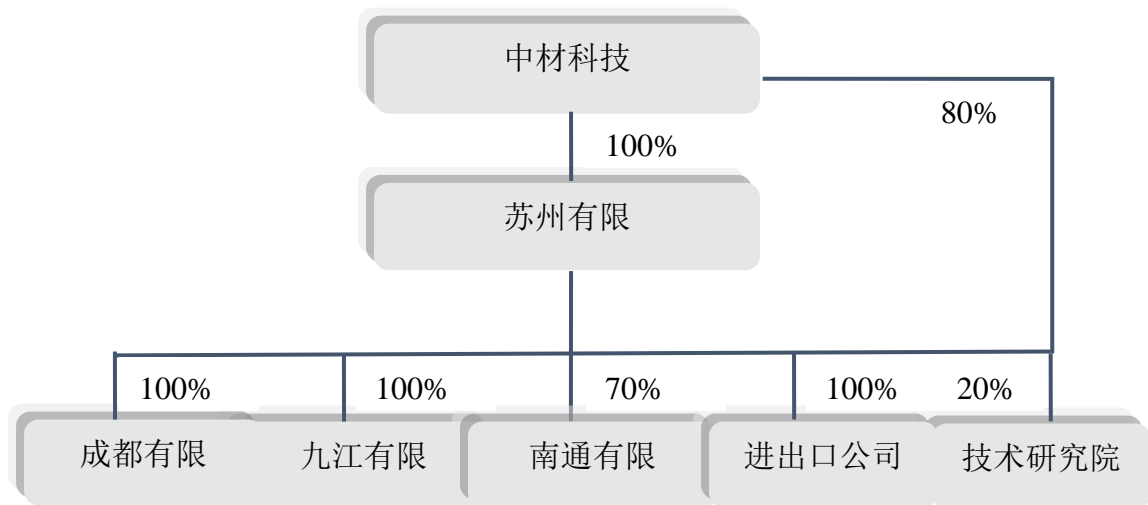
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受让方的自有资金。

3、期间损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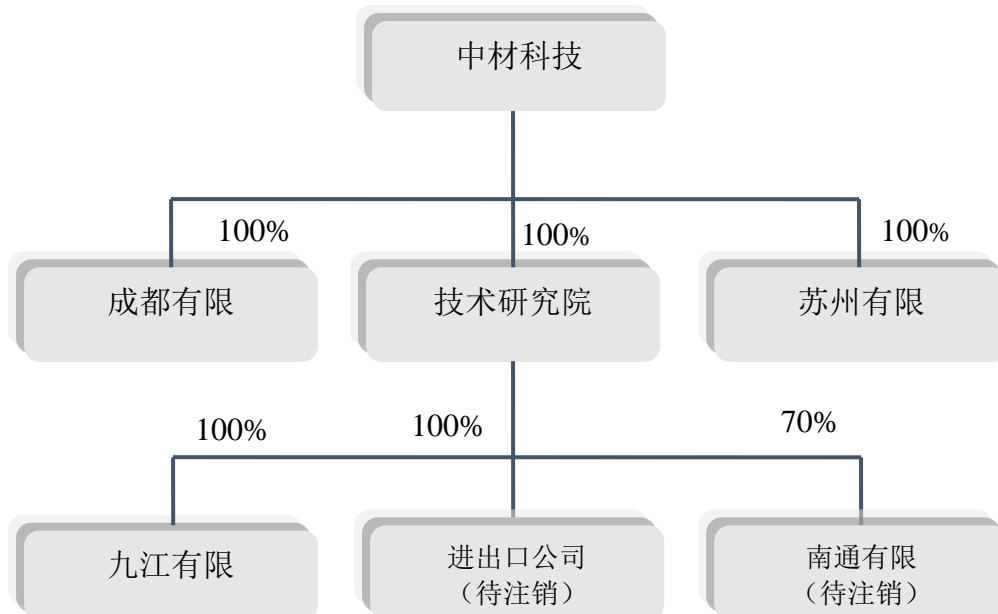
交易标的自基准日至交割日产生的股东权益由原股东享有或承担。

4、气瓶产业结构的变化

整合前：



整合后：



五、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整合对公司当期业绩无重大影响。

本次整合完成后，公司气瓶产业具备 35 万只 CNG 气瓶生产能力（其中成都有限产能为 25 万只/年，苏州有限保留 10 万只/年大众线业务产能，因属地化认证要求该业务目前暂不能转移，拟委托成都有限经营管理。），苏州有限暂时保留 4 万只/年 LNG 气瓶产能，九江有限保留 70 万只/年工业气瓶产能。

本次整合完成后，苏州有限、成都有限及技术研究院均成为中材科技之全资子公司。苏州有限成为资产存续企业，负责现有土地、厂房等租赁业务，以期盘活资产；成都有限成为公司新的 CNG 气瓶业务主体，全面负责气瓶产业后续持续运营工作，同时将向天然气储运、储氢瓶等业务方向拓展，尽快扭转经营局面；技术研究院定位为公司技术研发及创新孵化平台，兼顾股权管理（九江有限、南通有限、进出口公司）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